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林俞均
電話：02-77366303
Email：joanl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04014371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函、研討會議程表（1040143710_Attach1.pdf、1040143710_Attach2.jpg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104年11月6日(星期五)，假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霖澤館國際會議廳舉辦「2015著作權法合理使用」研討會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104年10月16日智著字第10416006922號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公函及研討會議程表(如附件)。
- 三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電洽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張俊宏先生洽詢（聯絡電話：02-23767152）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

副本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資訊及科技教育司(含附件)、高等教育司

104/10/19
17:42:10

